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廖有章先生獎學金
申請表(急難救助)

姓 名		性別	☐ 男 ☐ 女
就讀學校		學號	
就讀系級	學院 系 年級		
身分證字號	☐ 郵局 ☐ 銀行帳號 (提供一個即可，須為學生本人帳戶，請以郵局或一銀優先)		
出生日期	郵局局號/銀行分行：		
電話（手機）：	郵局/銀行代碼：		
監護人(手機)：	帳號：		
e-mail：			
戶籍地址：			
聯絡地址：			
說明：(請詳細描述說明家庭經濟變故情形及成員概況)			

繳交文件(必填)

- | | |
|---|--|
| 1、 ☐ 申請表 | 6、 ☐ 家庭收入相關證明 |
| 2、 ☐ 在學證明 | 7、 ☐ 一年內具體事實之佐證資料 |
| 3、 ☐ 最近 3 個月內戶籍謄本(需有記事欄) | (死亡證明、罹災證明、診斷證明、 |
| 4、 ☐ 帳戶封面影本 | 失業證明、意外事故報告等) |
| 5、 ☐ 導師晤談紀錄表 | |

*附件請依序排列於申請表後，未備齊者視無效件處理，不函知及退件。

存摺影本黏貼處
(能清楚辨識帳號及銀行代碼
如有郵局或一銀，請優先檢附。)

注意事項：

1. 申請表及附件恕不退還，本館尊重個資予以保密。
2. 聯絡相關資訊務必填寫正確，審核結果將以 E-MAIL 電郵通知。
3. 採紙本申請，請依格式填具資料後擲寄本校，並註明：申請「廖有章先生獎學金」。
4. 收件地址：220 新北市板橋區大觀路一段 59 號。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有章藝術博物館 收
5. 聯絡電話：(02)2272-2181 分機 2454，洽王小姐。
6. 急難救助得隨時申請，無申請期限。
7. 本申請表請務必誠實填寫，若填寫不實或偽造變造文書者，取消資格並依法辦理。

學生簽章：_____ (必填)

導師晤談紀錄表

☐ 日間學士班
 ☐ 進修學士班
 ☐ 二年制在職專班
 ☐ 碩士班
 ☐ 博士班
 ☐ 碩士在職專班
 (不含延修生)

學校 名稱			
系別 年級	_____系_____年級	學號	
姓名		性別	☐ 男 ☐ 女

學生家庭人口及境況敘述：

導師簽名：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